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九月三十日

(股票代碼 2471 原股票代碼 5379)

公司地址：臺北市中山北路二段 111 號 3 樓

電 話：(02)2522-1351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九月三十日財務報表  
目 錄

<u>項 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四、 資產負債表	5
五、 損益表	6
六、 股東權益變動表	不適用
七、 現金流量表	7 ~ 8
八、 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 ~ 13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3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 ~ 22
(五) 關係人交易	22 ~ 25
(六) 質押之資產	25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5 ~ 26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26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26

項	目	頁	次
(十)	其他	26	~ 27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28	~ 32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8	~ 30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1	
	3.大陸投資資訊	32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32	

會計師核閱報告

(91)財審報字第 7101 號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一年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季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民國九十一年度及九十年度第三季財務報表分別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及審計準則公報第十一號「上市上櫃發行公司財務季報表核閱準則」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季報表之整體是否允當表達表示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五)所述，貴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附註十一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係依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及揭露，其於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之投資損失分別為 9,752 仟元及 610 仟元，其相關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九月三十日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 64,214 仟元及 58,005 仟元。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按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若能取得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而可能需作適當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季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中華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資 誠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2)台財證(一)字第 2583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一 年 十 月 十 八 日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91 年及 90 年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資 產	91 年 9 月 30 日		90 年 9 月 30 日			91 年 9 月 30 日		90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31,304	3	\$ 27,446	2	2120 應付票據	\$ 3,572	-	\$ 22,707	2
1110 短期投資(附註四(二))	366,209	36	428,997	40	2140 應付帳款	20,343	2	53,259	5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3,269	-	7,764	1	2150 應付帳款 - 關係人(附註五)	14,267	2	12,312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138,971	14	174,405	16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五))	967	-	-	-
115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20,382	2	41,475	4	2170 應付費用	24,793	3	14,781	2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十五))	8,962	1	11,491	1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2,874	-	3,535	-
1260 預付款項(附註四(四)及五)	64,083	6	64,570	6	2260 預收款項(附註五)	28,576	3	28,050	3
128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十五)及六)	36,270	4	23,988	2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69,450	66	780,136	72	(附註四(十))	3,703	-	3,703	-
基金及長期投資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99,095	10	138,347	13
1421 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五))	156,203	16	134,904	13	2420 長期負債				
固定資產(附註四(六))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	3,701	-	7,404	-
成本					其他負債				
1531 機器設備	37,053	3	34,831	3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一))	38,514	4	30,050	3
1551 運輸設備	9,091	1	9,091	1	2820 存入保證金	480	-	1,020	-
1561 辦公設備	6,937	1	6,966	1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38,994	4	31,070	3
1623 出租資產 - 機器設備	867	-	1,127	-	2XXX 負債總計	141,790	14	176,821	16
1631 租賃改良	8,894	1	8,894	1	股東權益				
1681 其他設備	1,867	-	1,805	-	股本(附註四(十二))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64,709	6	62,714	6	3110 普通股股本	534,189	53	433,050	40
15X9 減：累計折舊	(41,348)	(4)	(31,484)	(3)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	-	-	73,368	7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23,361	2	31,230	3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三))				
無形資產					3210 發行溢價	356,186	35	356,186	33
1740 著作權	4,405	1	4,833	-	3240 處分資產增益	-	-	814	-
其他資產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四))				
1800 出租資產(附註四(七)及六)	38,298	4	82,748	8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8,443	3	24,969	2
1810 閒置資產(附註六)	35,991	3	-	-	3350 未分配盈餘	(54,740)	(5)	9,352	1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	12,692	1	15,060	1	3410 未實現長期股權投資跌價損失	(1,364)	-	-	-
1830 遞延費用(附註四(八))	56,756	6	-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4,184	-	3,657	1
184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附註四(九))	11,532	1	29,306	3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866,898	86	901,396	84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55,269	15	127,114	12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五及七)				
1XXX 資產總計	\$ 1,008,688	100	\$ 1,078,217	100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008,688	100	\$ 1,078,217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李燕松、陳順發會計師民國九十一年十月十八日核閱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91年及9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9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9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五)								
4110 銷貨收入	\$	172,823	41	\$	209,086	49		
4610 勞務收入		247,195	58		210,926	49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3,981	1		7,120	2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423,999</u>	<u>100</u>		<u>427,132</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五)								
5110 銷貨成本	(	160,326)	( 38)	(	193,881)	( 45)		
5610 勞務成本	(	219,754)	( 52)	(	169,615)	( 40)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	1,390)	-	(	4,202)	( 1)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	<u>381,470</u>	<u>( 90)</u>	(	<u>367,698</u>	<u>( 86)</u>		
5910 營業毛利		<u>42,529</u>	<u>10</u>		<u>59,434</u>	<u>14</u>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一))								
6100 推銷費用	(	20,811)	( 5)	(	19,328)	( 5)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	43,046)	( 10)	(	26,835)	(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26,732)	( 6)	(	21,250)	(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u>90,589</u>	<u>( 21)</u>	(	<u>67,413</u>	<u>( 16)</u>		
6900 營業淨損	(	<u>48,060</u>	<u>( 11)</u>	(	<u>7,979</u>	<u>( 2)</u>		
營業外收入								
7110 利息收入		495	-		2,220	1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12,223	3		5,749	1		
7160 兌換利益		-	-		1,844	-		
7210 租金收入		1,577	-		1,970	1		
7240 短期投資市價回升利益		427	-		1,110	-		
7480 什項收入		2,457	1		1,508	-		
7100 營業外收入合計		<u>17,179</u>	<u>4</u>		<u>14,401</u>	<u>3</u>		
營業外支出								
7510 利息費用	(	931)	-	(	22)	-		
7520 投資損失(附註四(五))	(	23,298)	( 6)	(	610)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10)	-	(	414)	-		
7560 兌換損失	(	894)	-	(	-	-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4,286)	( 1)	(	-	-		
7620 閒置資產折舊及跌價損失	(	8,171)	( 2)	(	-	-		
7880 什項支出	(	149)	-	(	530)	-		
7500 營業外支出合計	(	<u>37,739</u>	<u>( 9)</u>	(	<u>1,576</u>	<u>-</u>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損)利	(	<u>68,620</u>	<u>( 16)</u>	(	<u>4,846</u>	<u>1</u>		
8110 所得稅利益(附註四(十五))		10,351	2		4,712	1		
9600 本期淨(損)利	(\$	<u>58,269</u>	<u>( 14)</u>	\$	<u>9,558</u>	<u>2</u>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損)利 (附註四(十六))	(\$	<u>1.28</u>	(\$	<u>1.09</u>	\$	<u>0.09</u>	\$	<u>0.18</u>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損)利 (附註四十六)	(\$	<u>1.28</u>	(\$	<u>1.09</u>	\$	<u>0.09</u>	\$	<u>0.18</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李燕松、陳順發會計師民國九十一年十月十八日核閱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91 年及 9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91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90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淨(損)利	(\$ 58,269)	\$ 9,558
調整項目		
呆帳費用	15,113	-
折舊費用	8,404	8,681
各項攤提	5,458	322
短期投資市價回升利益	( 427)	( 1,110)
出租資產折舊費用	148	270
閒置資產折舊及跌價損失	8,171	-
處分長期投資損失	-	1,165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0	414
依權益法認列之長期投資損失	9,752	610
依成本法認列之長期投資損失	13,546	-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4,286	-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 1,586)	( 1,267)
應收帳款淨額	39,596	10,282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 10,014)	31,833
其他應收款	4,197	( 8,897)
存貨(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76,873	551
預付款項	( 17,369)	( 16,047)
遞延所得稅資產(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11,394)	( 7,008)
其他流動資產	672	( 24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3,590	( 6,694)
應付票據	( 18,888)	( 7,156)
應付帳款	( 90,191)	( 38,281)
應付帳款 - 關係人	4,738	( 7,026)
應付所得稅	967	( 3,828)
應付費用	13,271	( 13,876)
其他應付款項	1,762	2,723
預收款項	( 6,665)	11,664
應計退休金負債	5,670	4,29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1,421</u>	<u>( 29,061)</u>

(續次頁)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91年及9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91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90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投資減少(增加)	\$ 162,601	(\$ 43,574)
受限制資產(帳列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8,511	( 3,559)
取得長期投資-非子公司價款	( 30,000)	-
取得長期投資-子公司價款	-	( 1,363)
購置固定資產	( 2,802)	( 8,82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279
處分長期投資價款	-	5,765
存出保證金減少	2,258	5,495
遞延費用(增加)減少	( 61,893)	5,515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 540)	48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78,135</u>	<u>( 39,782)</u>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99,079)	-
長期借款減少	( 2,777)	-
發放董監酬勞	( 307)	( 511)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102,163)</u>	<u>( 511)</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 22,607)	( 69,35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3,911	96,8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1,304</u>	<u>\$ 27,446</u>
<u>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u>		
本期支付利息	<u>\$ 931</u>	<u>\$ 22</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76</u>	<u>\$ 17,206</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轉列出租資產	<u>\$ -</u>	<u>\$ 38,496</u>
出租資產轉列閒置資產	<u>\$ 44,162</u>	<u>\$ -</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李燕松、陳順發會計師民國九十一年十月十八日核閱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季報表附註  
民國 91 年及 9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係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於 69 年 12 月 3 日奉准設立。經歷次增資後，截至 91 年 9 月 30 日止，實收資本總額為\$534,189。主要營業項目為電腦設備、網路及相關軟體之設計、買賣、租賃、維護、技術諮詢與應用套裝軟體之分析、設計、修改、安裝及維護等業務。本公司股票原自民國 88 年 3 月起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經申請轉上市核准後，自民國 90 年 9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買賣。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收入及成本之認列

1.一般收入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2.租賃合約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號「租賃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凡租約屬營業租賃者，每期給付租金時，作為租賃費用；每期收取租金時，作為租賃收入。凡租約屬資本租賃者，各期租金資本化為應收租賃款及未實現利息收入，並於租賃期間內攤銷。

## (二)短期投資

以原始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屬開放型基金者，成本之計算採個別辨認法，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跌價損失列入當期損益。比較成本與市價時，採總額比較法，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每單位受益憑證淨資產價值為市價；上市公司股票係依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公開市場平均收盤價為評價基礎。

## (三)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各應收款項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 (四)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會計記錄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事項按交易當日即期匯率折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期損益。期末並就外幣資產及負債餘額，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 (五)存貨

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入帳，電腦系統硬體成本之計算採個別辨認法，其他部份存貨採加權平均法。期末除就呆滯部分提列損失準備外，並就其餘部分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係採總額比較法，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 (六)長期股權投資

- 1.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持有普通股股權比例在 20% 以下且對被投資公司無重大影響力者，如被投資公司有公平市價，期末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如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時，應承認其損失，並以承認損失後之該投資帳面價值作為新成本；如被投資公司無公平市價，採成本法評價。持有被投資公司股權比例達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投資日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按五年平均攤銷。處分長期投資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減少其長期投資成本，並按比例調整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差額之未攤銷餘額，以新餘額剩餘之年限繼續攤銷。
- 2.本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於本年度尚未實現者，予以銷除；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分年承認；其餘之資產所產生者，俟實現年度始行認列。
- 3.持有被投資公司股權比例超過 50% 者，採權益法評價並於年底編製合併報表，若被投資公司當年度總資產及營業收入未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 10%，僅按權益法評價，不另編製合併報表。
- 4.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並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 (七)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

- 1.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包括截至可使用前所發生之一切支出。折舊之提列係依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加計一年殘值，按平均法計提；於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依自行預估可使用年數，按平均法繼續提列折舊。
- 2.固定資產之耐用年限為 2~8 年，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土地除外)之耐用年限為 55 年。

3.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固定資產處分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項下。

4.閒置之土地、房屋及建築，按其淨變現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閒置資產，差額列為當期損失，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支出。

#### (八)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係本公司購置供營業使用之電腦軟體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效益年限採直線法攤銷。

#### (九)退休金計劃及淨退休金成本

1.本公司自 87 年 3 月 1 日起已列入勞動基準法適用範圍，並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該退休準備金未列入本公司財務報表。

2.淨退休金成本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之規定按精算師精算之金額提列，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淨給付義務)、退休金損益與前期服務成本之攤銷數。

#### (十)售後服務保固

銷貨附有售後服務保固者，依據過去經驗預估售後服務保固成本，於銷貨發生年度認列為當期成本，其負債並按性質列為流動負債。

### (十一)所得稅

- 1.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研究發展與人才培訓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 2.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據其所屬資產負債科目性質或預期實現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 3.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 4.未分配盈餘依據所得稅法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 (十二)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此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無此情形。

###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91年9月30日	90年9月30日
零用金	\$ 195	\$ 195
支票存款	2,476	12,106
活期存款	18,088	12,478
定期存款	10,545	2,667
	<u>\$ 31,304</u>	<u>\$ 27,446</u>

(二)短期投資

	91年9月30日	90年9月30日
開放型基金	\$ 361,254	\$ 436,003
上市公司股票	6,000	24,000
海外附買回債券	4,192	-
	<u>371,446</u>	<u>460,003</u>
減：備抵短期投資跌價損失	( <u>5,237</u> )	( <u>31,006</u> )
	<u>\$ 366,209</u>	<u>\$ 428,997</u>

(三)應收帳款淨額

	91年9月30日	90年9月30日
應收帳款	\$ 145,408	\$ 163,703
減：備抵呆帳	( <u>15,229</u> )	( <u>1,709</u> )
	<u>130,179</u>	<u>161,994</u>
應收租賃款	10,528	15,415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 <u>1,736</u> )	( <u>3,004</u> )
	<u>8,792</u>	<u>12,411</u>
	<u>\$ 138,971</u>	<u>\$ 174,405</u>

(四)預付款項

	91年9月30日	90年9月30日
預付專案成本	\$ 57,835	\$ 61,960
其他預付費用	6,248	2,610
	<u>\$ 64,083</u>	<u>\$ 64,570</u>

(五)長期股權投資

1.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91 年 9 月 30 日		90 年 9 月 30 日	
	帳 列 數	持 股 比 例	帳 列 數	持 股 比 例
採權益法：				
會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7,209	32.66%	\$ 7,451	35.04%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2,730	22.98%	14,957	22.98%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BAHAMAS)	35,078	66.67%	34,672	66.67%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NIUE)	9,197	100.00%	925	100.00%
	<u>64,214</u>		<u>58,005</u>	
採成本法：				
國盛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2,000	-	2,000	-
KINZAN COM.	42,902	註	42,902	註
儒碩股份有限公司	12,451	4.26%	25,997	4.30%
訊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	1.00%	6,000	1.00%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3.34%	-	
	93,353		76,899	
減：備抵長期投資跌價損失	(1,364)		-	
	<u>91,989</u>		<u>76,899</u>	
	<u>\$ 156,203</u>		<u>\$ 134,904</u>	

註：係投資特別股，持股比例為該特別股之7.2%。

2.上列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評價者，截至91年及90年度第三季止依被投資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之投資損失分別為\$9,752及\$610。

3.91年度第三季採成本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儒碩股份有限公司，因營運狀況未如預期，價值已明顯下跌，故認列已實現跌價損失\$13,546。

#### (六)固定資產

	91 年 9 月 30 日	90 年 9 月 30 日
成 本		
機 器 設 備	\$ 37,053	\$ 34,831
運 輸 設 備	9,091	9,091
其 他 固 定 資 產	18,565	18,792
	<u>64,709</u>	<u>62,714</u>

	<u>91年9月30日</u>	<u>90年9月30日</u>
累 計 折 舊		
機 器 設 備	(\$ 25,820)	(\$ 19,760)
運 輸 設 備	( 4,328)	( 2,829)
其 他 固 定 資 產	( 11,200)	( 8,895)
	<u>( 41,348)</u>	<u>( 31,484)</u>
帳 面 價 值	<u>\$ 23,361</u>	<u>\$ 31,230</u>

本公司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 (七)出租資產

1.明細如下：

	<u>91年9月30日</u>	<u>90年9月30日</u>
成 本		
土 地	\$ 28,008	\$ 55,594
建 築 物	<u>11,082</u>	<u>31,298</u>
	<u>39,090</u>	<u>86,892</u>
累 計 折 舊		
建 築 物	<u>( 792)</u>	<u>( 4,144)</u>
	<u>\$ 38,298</u>	<u>\$ 82,748</u>

2.截至91年9月30日止，主要營業租賃條款如下：

標 的 物	租 賃 期 間	租 金 計 算 及 支 付 方 式	依 約 未 來 年 度 應 收 取 租 金
建築物	90.9.25~93.9.24	每月\$160；按月收取	<u>\$ 3,840</u>

### (八)遞延費用

	<u>91年9月30日</u>	<u>90年9月30日</u>
資訊管理及流程改造(MIS系統)	\$ 4,189	\$ -
軟體平台、元件庫及信用卡系統軟體	<u>52,567</u>	<u>-</u>
	<u>\$ 56,756</u>	<u>\$ -</u>



(九)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1. 本公司採資本租賃方式出租電腦設備予政府機構，因而產生應收租賃款明細如下：

	<u>91年9月30日</u>	<u>90年9月30日</u>
應收租賃款總額	\$ 23,439	\$ 48,542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 3,115)	( 6,825)
應收租賃款現值	20,324	41,717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 8,792)	( 12,411)
(帳列應收帳款淨額)		
長期應收租賃款	<u>\$ 11,532</u>	<u>\$ 29,306</u>

2. 應收租賃款之現值係以各期租金收取額依出租人之隱含利率折算，該隱含利率低於財政部規定之非金融業最高借款利率。

(十)長期借款

1. 明細如下：

<u>借 款 性 質</u>	<u>到 期 日</u>	<u>91年9月30日</u>	<u>90年9月30日</u>
工業局政策性借款	90.9.30到期以後 三年內分12期償還	\$ 7,404	\$ 11,107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3,703)	( 3,703)
		<u>\$ 3,701</u>	<u>\$ 7,404</u>

2. 經濟部工業局為鼓勵本公司開發主導性工業新產品，截至 91 年及 90 年 9 月 30 日止，分別提供政策性借款 \$7,404 及 \$11,107 無息貸予本公司。

(十一)退休金計劃／應計退休金負債

1.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之規定，依民國 90 年及 89 年 12 月 31 日(精算基準日)精算師精算之淨退休金成本認列 91 年及 9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8,301 及 \$6,667。

2. 截至民國 91 年及 90 年 9 月 30 日止，撥存於中央信託局之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 \$12,066 及 \$8,504；另截至民國 91 年及 90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帳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為 \$38,514 及 \$30,050。

## (十二)股本

1.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全數為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截至 91 年及 90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分別為\$920,000(其中 2,000 萬股及 640 萬股係分別保留供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及\$500,000，實收資本額分別為\$534,189 及\$433,050。
2. 本公司於 90 年 5 月 1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 89 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47,636 暨員工紅利\$4,080 及資本公積\$21,652 轉增資，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增資後股本由\$433,050 增至\$506,418。
3. 本公司於 90 年 10 月 5 日經董事會決議向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申報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該項憑證發行總額為 10,000 單位，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1,000 仟股，該項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執行被授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憑證，且該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七年。該案業於民國 90 年 11 月 15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並於民國 90 年 11 月 30 日第一次發行 9,500 單位，共計 950 仟股，每股認購價格為 15 元。
4. 本公司於 91 年 5 月 27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 90 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25,321 暨員工紅利\$2,450 轉增資，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增資後股本由\$506,418 增至\$534,189。

## (十三)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以現金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轉增資撥充者，每年以一次為限，且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即將該增資溢價發行資本公積提出撥充資本，而每次轉增資均須依規定限額辦理。

(十四)保留盈餘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按下列優先順序提撥：

(1)提繳稅款。

(2)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3)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4)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酌提特別盈餘公積。

(5)就(1)至(4)款分配後之餘額(以下稱 A)依下列情況及公式計算之金額(計至萬元，以下不計)發給新股以為員工紅利。

a.若當年度實際稅前淨利大於預算稅前淨利：

$$\text{員工紅利} = A \times \frac{\text{預算稅前淨利} \times 10\% + \text{實際稅前淨利}}{\text{實際稅前淨利}} \times 20\%$$

b.若當年度實際稅前淨利大於或等於預算稅前淨利之八成且小於或等於預算稅前淨利：

$$\text{員工紅利} = A \times 10\%$$

c.若當年度實際稅前淨利小於預算稅前淨利之八成：

$$\text{員工紅利} = A \times 8\%$$

(6)就(1)至(4)款分配後之餘額，提撥百分之一發給現金作為董監事酬勞。餘額則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

2.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惟撥充資本時，以此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 50%，並以撥充半數為限。

3.自民國 87 年度起，本公司當年度之盈餘如未作分配者，應就該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營利事業所得稅，加徵後之餘額不再限制其保留數額。

4.截至91年及90年9月30日止，本公司有關未分配盈餘明細如下：

	91年9月30日	90年9月30日
A. 86年及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	\$ 48	\$ 48
B. 87年及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		
a. 未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未分配盈餘	( 54,788)	9,304
b. 已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未分配盈餘	-	-
合計	<u>(\$ 54,740)</u>	<u>\$ 9,352</u>

5.截至民國 91 年及 90 年 9 月 30 日止，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244

及\$15,948，截至91年9月30日止，由於累積虧損為\$54,740，故預計可扣抵稅額比率為0%。

## (十五)所得稅

### 1. 所得稅利益及應付(收)所得稅之調節：

	91年 1月 1日 至 9月 30日	90年 1月 1日 至 9月 30日
所得稅利益	(\$ 10,351)	(\$ 4,712)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費用	( 1,043)	( 278)
當期所得稅利益	( 11,394)	( 4,990)
加(減)：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11,394	7,008
暫繳及扣繳稅額	( 76)	( 11,810)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	( 1,568)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費用	1,043	278
應付(收)所得稅(註)	<u>\$ 967</u>	<u>(\$ 11,082)</u>

註：應收退稅款帳列「其他應收款」。

### 2. 截至91年及90年9月30日止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如下：

	91年 9月 30日	90年 9月 30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37,869	\$ 10,678
減：備抵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11,000)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u>\$ 26,869</u>	<u>\$ 10,678</u>

(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3. 截至91年及90年9月30日止因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科目餘額如下：

	91年9月30日		90年9月30日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5,197	\$ 1,299	\$ 911	\$ 228
保固成本	3,327	832	4,289	1,072
職工福利財稅差異	1,314	329	1,433	359
未實際提撥之退休金	23,397	5,849	14,933	3,733
逾二年未付款項轉列其 他收入	-	-	3,892	973
投資國外公司投資損失	4,546	1,137	-	-
未實現勞務成本	31,574	7,893	-	-
呆帳費用超限	14,360	3,590	-	-
閒置資產未實現跌價 損失	7,900	1,975	-	-
其他	( 432)	( 108)	( 79)	( 20)
投資抵減	-	11,126	-	4,333
虧損扣抵	15,787	3,947	-	-
	<u>\$106,970</u>	<u>37,869</u>	<u>\$25,379</u>	<u>10,678</u>
減：備抵評價		( 11,000)		-
		<u>\$ 26,869</u>		<u>\$ 10,678</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88 年度。

5. 本公司依據所得稅法及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可享受之所得稅抵減明細如下：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	<u>\$ 12,169</u>	<u>\$ 11,126</u>	95年度

6. 截至民國 91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虧損扣抵餘額為 \$15,787，可供抵減至民國 96 年。

(十六) 簡單每股盈餘

	91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稅 前	稅 後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	每 股 盈 餘 稅 前 稅 後
本期純益	<u>(\$68,620)</u>	<u>(\$58,269)</u>	53,419	
基本每股盈餘				<u>(\$ 1.28)</u> <u>(\$ 1.09)</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認股權			-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加潛在普通 之影響			<u>53,419</u>	<u>(\$ 1.28)</u> <u>(\$ 1.09)</u>

	90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稅 前	稅 後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	每 股 盈 餘 稅 前 稅 後
本期純益	<u>\$ 4,846</u>	<u>\$ 9,558</u>	53,419	
基本每股盈餘				<u>\$ 0.09</u> <u>\$ 0.18</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加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u>53,419</u>	<u>\$ 0.09</u> <u>\$ 0.18</u>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神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係本公司之董事
會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為二親等親屬關係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進貨

	<u>91年1月1日至 9月30日</u>		<u>90年1月1日至 9月30日</u>	
	金 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分比
神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10,074	14	\$ 3,541	12
其他	<u>1,579</u>	<u>3</u>	<u>572</u>	<u>2</u>
	<u>\$ 11,653</u>	<u>17</u>	<u>\$ 4,113</u>	<u>14</u>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主要為配合各系統整合專案而購置，本公司並未向其他供應商購買相同產品，故進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相同係由雙方議價決定；付款條件採相互抵帳或月結方式，其餘交易條件則與其他供應商無重大差異。

### 2. 勞務及維修成本

截至民國 91 年及 90 年第三季止，關係人對本公司提供之勞務及維修服務所發生之成本分別為\$7,667 及\$7,462，佔各該年度營業成本百分比均為 2%。

### 3. 銷貨收入

	<u>91年1月1日至 9月30日</u>		<u>90年1月1日至 9月30日</u>	
	金 額	佔本公司 營業收入 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營業收入 百分比
神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u>\$ 13,241</u>	<u>3</u>	<u>\$ 45,716</u>	<u>11</u>

#### 4. 勞務收入

	91年1月1日至 9月30日		90年1月1日至 9月30日	
	金 額	佔本公司 營業收入 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營業收入 百分比
神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69,508	17	\$ 86,968	20
其他	838	-	556	-
	<u>\$ 70,346</u>	<u>17</u>	<u>\$ 87,524</u>	<u>20</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銷貨收入及勞務收入交易多屬個案，故價格係由雙方議價決定；與關係人之收款條件採收取期票方式，其餘交易條件則與其他銷貨廠商無重大差異。

#### 5. 應收帳款

	91 年 9 月 30 日		90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佔該科目 餘 額 百分比	金 額	佔該科目 餘 額 百分比
神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20,575	12	\$ 41,135	19
其他	262	-	583	-
	20,837	<u>12</u>	41,718	<u>19</u>
減：備抵呆帳	( 455)		( 243)	
	<u>\$ 20,382</u>		<u>\$ 41,475</u>	

#### 6. 應付帳款

	91 年 9 月 30 日		90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佔該科目 餘 額 百分比	金 額	佔該科目 餘 額 百分比
神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9,190	27	\$ 3,718	6
會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4,692	14	4,230	6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214	-	3,764	6
其他	171	-	600	1
	<u>\$ 14,096</u>	<u>41</u>	<u>\$ 11,712</u>	<u>18</u>



### 7. 預付款項

截至民國 91 年及 90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預付關係人軟體外包之勞務成本等款項分別為 \$5,714 及 \$2,710，佔各該科目餘額百分比分別為 9% 及 4%。

### 8. 預收款項

	91 年 9 月 30 日		90 年 9 月 30 日	
	金額	佔該科目 餘額 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 餘額 百分比
神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	-	\$ 5,469	19
其他	-	-	19	-
	<u>\$ -</u>	<u>-</u>	<u>\$ 5,488</u>	<u>19</u>

### 9. 重大承諾及或有負債

(1) 截至 91 年及 90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因承包工程等業務所需為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總額分別為 \$7,000 及 \$32,000。

(2) 截至 91 年及 90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因工程履約所需開立予關係人之保證票據分別為 \$0 及 \$30,000。

##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 91 年及 90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91 年 9 月 30 日	90 年 9 月 30 日	擔保用途
質押定期存款 (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及存出保證金)	\$ 6,599	\$ 13,691	工程押標金及履約保證金
土地及建築物 (帳列閒置資產)	35,991	44,252	(註)擔保借款融資額度
	<u>\$ 42,590</u>	<u>\$ 57,943</u>	

註：民國 90 年 9 月 30 日帳列「出租資產」。

##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除附註五所述對關係人之承諾事項外，本公司其他重大承諾及或有負債明細如下：

(一) 截至 91 年及 90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因承包工程所需得向銀行申請連帶保證之額度均為 \$19,440，未使用額度均為 \$8,000。

(二)截至 91 年及 90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辦公大樓，未到期之應付租金總額分別為\$16,929 及\$20,317。

(三)截至 91 年及 90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為進貨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0 及\$1,943。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他

(一)衍生性金融商品

無此情形。

(二)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u>91 年 9 月 30 日</u>		<u>90 年 9 月 30 日</u>	
	<u>帳面價值</u>	<u>公平價值</u>	<u>帳面價值</u>	<u>公平價值</u>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 產</u>				
帳面價值與公平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221,146	\$ 221,146	\$ 290,519	\$ 290,519
短期投資	366,209	366,209	428,997	428,997
長期股權投資	156,203	157,245	134,904	134,747
<u>負 債</u>				
帳面價值與公平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 113,214	\$ 113,214	\$ 148,771	\$ 148,771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為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質押定存－流動、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所得稅、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項。
- 2.短期投資屬開放型基金者，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每單位受益憑證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上市公司股票係依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公開市場平均收盤價為評價基礎。
- 3.長期股權投資有市價資料者，以公開之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股票部分採權益法評價者，係以被投資公司自行結帳之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為估計公平價值；採成本法者，係以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為估計公平價值。
- 4.長期金融商品如存出保證金、應計退休金負債及存入保證金，係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 5.長期借款無須負擔利息，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即公平價值)亦與帳面價值約略相當。

(以下空白)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僅揭露 9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

(註)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0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神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對單一企業背書	\$ 7,000	\$ 7,000	\$ -	0.81%	累積對外背書
0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會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保證限額以不逾本公司背書保證時淨值之20%限額為限。	25,000	-	-		保證責任總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50%為限，其限額為\$433,176。
					<u>\$ 32,000</u>	<u>\$ 7,000</u>	<u>\$ -</u>		

註：發行人填0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市 價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會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980	\$ 7,209	32.66%	\$ 7,961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1,259	12,730	22.98%	13,019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BAHAMAS)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20	35,078	66.67%	35,079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NIUE)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2股	9,197	100%	9,197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國盛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註1	長期投資	1	2,000	-	2,000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訊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1	長期投資	200	6,000	1.00%	6,000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儒碩股份有限公司	註1	長期投資	1,100	11,087	4.26%	11,087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特別股股票	KINZAN COM.	註1	長期投資	280	42,902	註2	42,902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註1	長期投資	1,200	30,000	3.34%	30,000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之 董事長為二親等親屬關係	短期投資	200	6,000	-	4,636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寶來得寶基金	註1	短期投資	1,999	20,000	-	20,775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群益安穩基金	註1	短期投資	5,532	73,267	-	76,098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倍利寶元基金	註1	短期投資	4,498	50,000	-	51,333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聯邦債券基金	註1	短期投資	3,997	44,534	-	45,473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群益安信基金	註1	短期投資	2,123	21,400	-	23,131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群益安利基金	註1	短期投資	1,016	12,000	-	12,445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建弘電子基金	註1	短期投資	500	5,000	-	3,580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元大新主流基金	註1	短期投資	500	5,000	-	2,725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中央國際寶鑽基金	註1	短期投資	3,824	40,000	-	41,012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元大全球通訊基金	註1	短期投資	500	5,000	-	1,065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寶來平衡基金	註1	短期投資	500	5,000	-	4,245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中央國際精鑽基金	註1	短期投資	1,000	10,000	-	5,190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國際萬華基金	註1	短期投資	3,722	50,000	-	50,205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聯合雙盈基金	註1	短期投資	1,992	20,053	-	20,110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海外附買回債券	MOTOROLA INC. 債券	註1	短期投資	-	4,192	-	4,186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BAHAMA)	普通股股票	eASPNET Inc.	註1	長期投資	1,500	52,380	3.53%	52,380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NIUE)	普通股股權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SAMOA)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NIUE)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2股	9,023	100%	9,023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SAMOA)	普通股股權	資通科技軟件系統(上海)有限公司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SAMOA)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	7,907	100%	7,907

註1：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之關係人，依函令規定得免填。

註2：係投資特別股，91年9月30日持股比例為該特別股之7.2%。

(4)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單位數	金 額	單位數	金 額	單位數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份損益	單位數	金 額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群益安信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註 註	12,391	\$ 130,167	-	\$ -	10,268	\$ 111,077	\$ 108,767	\$ 2,310	2,123	\$ 21,400

註：非長期投資免填。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公司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認列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之投資損益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會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縣板橋市自強新村21號	1.電腦應用套裝軟體之分析、設計、維修、安裝及維護業務。 2.各型電腦設備、網路設備及其軟體之買賣等業務。	\$ 8,136	\$ 8,136	980	32.66%	\$ 7,209	(\$ 8,089)	(\$ 2,642)	-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21號3樓	1.資料庫系統及開發工具之銷售及技術服務。 2.PowerBuilder物件導向開發工具之總代理，軟體元件、技術諮詢、教育訓練及專業服務等業務。	13,677	13,677	1,259	22.98%	12,730	( 9,382)	( 2,808)	-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BAHAMAS)	巴哈馬	一般投資業	31,141 (US\$1,010,050)	31,141 (US\$1,010,050)	20	66.67%	35,078	( 71) (US\$2,048)	(47)	子公司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NIUE)	紐埃	一般投資業	13,496 (US\$390,000)	13,496 (US\$390,000)	2股	100%	9,197	( 4,255) (US\$70,781)	( 4,255)	子公司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NIUE)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SAMOA)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13,322 (US\$384,974)	13,322 (US\$384,974)	2股	100%	9,023	-	-	孫公司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SAMOA)	資通科技軟件系統(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張江高科技園區	研發、製作計算機應用軟件；銷售自製產品，提供相關諮詢服務。	12,233 (US\$350,000)	12,233 (US\$350,000)	-	100%	7,907	-	-	孫公司

(三)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資 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 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匯回					
資通科技軟件系統 (上海)有限公司	研發，制作計算機 應用軟件；銷售自制 產品，提供相關諮 詢服務。	\$12,233 (US\$350,000)	(二)	\$12,233 (US\$350,000)	-	-	\$12,233 (US\$350,000)	100%	(\$4,241)	\$7,907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2,233	\$52,425	\$346,759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其他方式：EX：委託投資。

註2：係自編未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3)台財證第35882號函規定，期中報表得不揭露部門別財務資訊，故不適用。